合同编号：SXMF20261013

2026年度省控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耗材及备件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采购人）：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乙方（供应商）：陕西沐风盛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10月21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方：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乙方：陕西沐风盛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乙方承建2026年度省控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耗材及备件采购项目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名称及内容

项目名称：2026年度省控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耗材及备件采购项目

项目内容：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1	二氧化硫标准气体	用于二氧化硫设备校准	24	瓶	2500.00	60000.00
2	一氧化氮标准气体	用于一氧化氮设备校准	24	瓶	2500.00	60000.00
3	一氧化碳标准气体	用于一氧化碳设备校准	24	瓶	1800.00	43200.00
4	纸带	适用先河设备	250	盒	950.00	237500.00
5	纸带	适用蓝盾设备	60	盒	800.00	48000.00
6	纸带	适用热电设备	14	盒	1200.00	16800.00
7	滤膜	适用于SO_2、CO、O_3、NO_X分析仪	150	盒	960.00	144000.00
8	臭氧涤除器	适用于O_3分析仪	3	个	5000.00	15000.00
9	氧化剂	适用于NO_X分析仪	30	瓶	1200.00	36000.00
10	活性炭	适用于零气发生器	30	瓶	1780.00	53400.00
11	烧结过滤器	适用于颗粒物分析仪	5	个	1100.00	5500.00
12	温度传感器	适用于NO_X分析仪	1	个	4500.00	4500.00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3	采样总管加热器	适用于颗粒物分析仪	4	个	5000.00	20000.00
14	分子筛	/	20	瓶	1500.00	30000.00
15	变色硅胶	500g	20	瓶	50.00	1000.00
16	小内置泵	适用于 SO_2、CO、O_3分析仪	3	个	7000.00	21000.00
17	大内置泵	适用于 NOX 分析仪	1	个	8000.00	8000.00
18	小泵膜	适用于 SO_2、CO、O_3分析仪	4	个	650.00	2600.00
19	大泵膜	适用于 NOX 分析仪	2	个	850.00	1700.00
20	颗粒物外置泵	适用于颗粒物分析仪	2	个	10000.00	20000.00
21	红外光源	适用于先河设备	2	个	2500.00	5000.00
22	红外光源	适用于热电设备	2	个	1500.00	3000.00
23	过滤器	适用于颗粒物分析仪	10	个	500.00	5000.00
24	VPN	/	1	台	30000.00	30000.00
25	光电倍增管	适用于 NO_x分析仪	1	个	15000.00	15000.00
26	主板	适用于颗粒物分析仪	1	个	15000.00	15000.00
27	气态外置泵	适用于 SO_2、CO、O_3、NO_x分析仪	3	个	8500.00	25500.00
28	O_3紫外灯	适用于 SO_2分析仪	4	个	9800.00	39200.00
29	一氧化碳涤除器	适用于 CO 分析仪	1	个	10100.00	10100.00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合计					976000.00

第二条 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及行业现行技术标准、规范要求。

第三条 知识产权

1.甲方对乙方交付的、本合同项目正常运行和维护所需的各个部分的软硬件拥有全部使用权和开发性知识产权。未事先获得甲方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擅自使用。

2.乙方保证最终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和项目整体不得包含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侵害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的。

3.如第三方主张乙方交付的产品及项目或甲方使用产品及项目侵犯了其知识产权，乙方应及时处理，并承担全部处理费用。因此导致第三方向甲方索赔的，甲方因此所支出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应诉及向乙方诉讼所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调查费、交通费、保全保险费、项目返工费、向第三方的赔偿款等）均由乙方承担。

4.本合同条款的规定不因本合同的到期而失效。

第四条 供货及验收

1.交付期：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供货。

2.交货地点：咸阳市环境监测站指定地点。

3.供方提供的产品性能及质量有国家标准的应符合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并满足需方要求；

4.验收:货到当场验收，供方需提供合格证发票或本省供货渠道证明等有效质量证明材料。如发现货物的规格,数量,质量有任何问题，供方需无条件更换，并承担一切责任。所有产品验收以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为准逐条进行验收，不符合者则验收不予通过。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项目履约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

5.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如有）；本合同及附件文本；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五条 运输要求

1.投标人根据产品特性，自行选择运输及包装方式，承担一切运输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运输所含的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2.乙方保证货物安全、按期运送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在交付并验收完成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售后及维保

产品应为全新、合格、符合国家标准的产品，产品交付时应为包装完整、无破损。产品的单价包含包装、运输费等费用。货物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1年，备件质保3个月，耗材无质保，提供的所有产品质保期内出现问题免费更换。

第七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1.合同总价为固定总价，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但后期如果某项内容不实施，该项费用予以扣减。

2.合同总额人民币小写：¥976000.00元(大写：玖拾柒万陆仟元整)。

3.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即大写：叁拾玖万零肆佰元整，小写：¥390400.00元），指定地点交付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即大写：叁拾玖万零肆佰元整，小写：¥390400.00元），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即大写：壹拾玖万伍仟贰佰元整，小写：¥195200.00元）。

付款依据：满足付款条件的情况下，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书面付款通知（注明开户行及账户信息）以及符合国家财税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履行付款义务。如因乙方缘故（如开具增值税发票延误等）导致甲方无法按时付款，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4.结算单位：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5.乙方开户银行指定账户为：

收款人：陕西沐风盛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

账号：910901238910000

第八条 保密

1.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的对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技术资料、技术诀窍、内部管理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责任。

2.乙方在使用甲方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资料及甲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包括数据、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业务系统的硬软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时，应遵循以下规定：

（1）应以审慎态度避免泄露、公开或传播甲方的信息；

（2）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对有关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3）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将信息以任何方式（如E-mail）携带出甲方场所；

（4）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

（5）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措施。

3. 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的限制，在合同及质保期结束后，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4. 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是不限于对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除因不可抗力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均视为乙方违约。

1.1. 乙方延期交付的，则自延期之日起每日应按照合同未交付部分付款额的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2. 若乙方未按售后服务承诺及时提供售后服务或提供服务质量不符合承诺要求的，每次违约，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自行聘请第三方提供相应服务，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或由甲方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如约定质保金时），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 甲方除因不可抗力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均视为甲方违约，但乙方违约在先的除外。

2.1. 双方同意，在不可抗力的影响下，受阻方可暂时停止执行本合同的受阻部分；当不可抗力事件持续的时间超过30日时，双方可就解除本合同及其未尽事宜进行协商处理，任何一方无须对不履行或延迟交货所引起的损失或损害负赔偿责任。但发生上述不可抗力事件时，受影响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并提供有权部门的书面证明。否则视为不产生上述不可抗力事件。

2.2. 如发生违约事件，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后，应于30个工作日内答复对方，并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争端，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如通过协商方式仍不能解决争议，双方同意依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败诉方应承担胜诉方为主张权利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诉讼保全担保费、公告费等一切合理费用。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遭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重大自然灾害、以及双方同意的其他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 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十（10）个日历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的形式寄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六十（60）个日历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协议。

第十二条 其他事项

1. 本合同一式 4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期内，除合同约定的解除情况，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和补充，应以书面形式做出并经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双方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后方为有效，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 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方名称（盖章）：咸阳市环境监测站

地址：玉泉西路环保大厦

代表人（签字）：

电话：029-32036352

开户银行：建行咸阳渭阳路支行

帐号：61001635208058001155

乙方名称（盖章）：陕西沐风盛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康定路与陈梁路交汇处西南角天兴大厦2008室

代表人（签字）：

电话：1809105662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

帐号：910901238910000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